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henyang Public Utilit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747)

**完成收購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7月27日之公告(「該公告」)及日期為2016年7月19日之補充公告(「第一份補充公告」)及日期為2016年10月26日之補充公告(「第二份補充公告」)(合稱「該等補充公告」)，內容有關收購廣州海粵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目標公司」)20%之股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該公告及該等補充公告所界定詞彙與本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收購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且完成已於2017年3月3日根據收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進行。於完成收購事項後，目標公司已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承董事會命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敬明

中國瀋陽，2017年3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敬明先生、鄧曉綱先生及黃鎮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尹宗臣先生及李玉香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銘燊先生、何慶佳先生及余關健先生。